

# 大陸專利（商標）

（2023/01/01~2023/12/31）

## 關於全面推行專利證書電子化的公告（第 515 號）

為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關於加強數位政府建設的決策部署，持續提高專利審查服務資訊化和便利化水準，國家智慧財產權局自 2023 年 2 月 7 日（含當日）起，全面推行專利證書電子化。

當事人以電子形式申請並獲得專利授權的，通過專利業務辦理系統下載電子專利證書；以紙質形式申請並獲得專利授權的，按照《領取電子專利證書通知書》中告知的方式下載電子專利證書。

註：詳細資訊及公告內容請參閱 [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1/29/art\\_74\\_181610.html](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1/29/art_74_181610.html)

## 國家智慧財產權局關於發佈《智慧財產權政務服務事項辦事指南》的公告（第 519 號）

為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報告關於深化簡政放權、放管結合、優化服務改革的決策部署，按照國務院有關加快推進政務服務標準化規範化便利化的工作要求，推動政務服務無差別受理、同標準辦理，實現政務服務方便快捷、公平普惠、優質高效，國家智慧財產權局編制《智慧財產權政務服務事項辦事指南》，現予發佈。

註：詳細資訊及公告內容請參閱 [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3/10/art\\_74\\_182689.html](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3/10/art_74_182689.html)

## 關於施行修改後的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相關審查業務處理過渡辦法的公告（第 559 號）

為保障修改後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的順利實施，明確其中涉及審查業務的相關條款在修改後的專利法實施細則生效實施前後的具體適用規則，國家智慧財產權局制定《關於施行修改後的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相關審查業務處理的過渡辦法》，現予發佈，自 2024 年 1 月 20 日起施行。

註：詳細資訊及公告內容請參閱 [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12/21/art\\_74\\_189199.html](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12/21/art_74_189199.html)

## 關於專利權期限補償和專利開放許可相關行政覆議事項的公告（第 560 號）

為保障修改後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新增的專利權期限補償、專利開放許可等重要制度順利實施，現就專利權期限補償和專利開放許可有關行政覆議事項公告如下，並自 2024 年 1 月 20 日起施行：

- 一、專利權人、因相關專利存在侵權糾紛或者已經提出相關藥品註冊申請的利害關係人對國家智慧財產權局依照專利法第四十二條第二、三款作出的關於是否給予專利權期限補償的決定不服的，可以向國家智慧財產權局申請行政覆議。
- 二、專利權人對國家智慧財產權局依照專利法第五十一條第二款作出的關於專利開放許可實施期間是否予以年費減繳的決定不服的，可以向國家智慧財產權局申請行政覆議；國家智慧財產權局作出的關於是否予以公告專利開放許可聲明的決定不屬於行政覆議範圍。

註：詳細資訊及公告內容請參閱 [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12/21/art\\_74\\_189200.html](https://www.cnipa.gov.cn/art/2023/12/21/art_74_189200.html)

※ 以上資料如需詳細內容，可至 CNIPA 網站查詢。

